

主禱文 與 聖詠23

沈藝甲

《天主教教理》為什麼要詳盡解釋「主禱文」？

「主禱文」能滿足我的一切祈求需要嗎？

「主禱文」和真福八端有什麼關連？

「主禱文」（天主經）是耶穌基督在世上身為人子時、親口教我們的祈禱。《天主教教理》在第2759-2865條，詳細解釋了「主禱文」。不過，主禱文確實有一些寶貴內容，遠超過我們平日關心的瑣碎需要，必須深入用「心」領悟。為了我們自己的好處，為了用主禱文祈求上主賜予我們真實永恆的能力，我們需要多多默想主禱文。

許多基督徒天天用主禱文祈禱，熟悉得倒背如流。但是很多人最愛的祈禱卻不是主禱文，而是聖詠（詩篇）第23篇。我也喜愛聖詠23，甚至把名家寫的聖詠23掛在牆上，每看一次默禱一遍，心中就很舒服。

為什麼我愛主禱文不如愛聖詠23篇？主禱文是最周全、最合我需要的祈禱，為何我的心卻不熱愛這個祈禱？難道是我太貪圖享受了？

主禱文是耶穌基督最合天主心意的祈禱，嚮往人與天主天人合一。全篇禱文以天主父為中心地「願祢、求祢」，當為我祈求時則不只為我自己一個人，而為了「我們」，而且對我們的需要也很節制，簡單夠用就好，榮華富貴享樂等美事提都不提。

聖詠23篇是達味王（大衛王）志得意滿時的讚頌祈禱，全篇以「我的舒暢」為中心。達味不愧是國王，求的全是平安、豐富、幸福、盛筵、美酒、舒服、順利、成功，而且大部分已經實現了。達味滿足得溢於言表。看看全篇祈禱中有多少我、我、我就明白了。

聖詠23中的享福，是世人都喜愛的，很多人都心嚮往之。不過，看看達味的一生，有許多危亡悲慘的境遇，我們寧願做燦爛卻顛沛的達味？還是平凡安適的自己？世人多半寧可少受磨難，不求顯赫。難怪耶穌教我們主禱文，不教我們聖詠23。

達味曾被前王撒烏耳多次追殺，即使天主給他機會報復，他也原諒了撒烏耳，輕輕放過他（撒下廿四、廿六）；達味也原諒了兒子阿貝沙隆的背叛，甚至為阿貝沙隆的死痛哭哀傷（撒下十八9—十九9）；達味還寬待了許多得罪他的人，包括用石頭丟達味王、罵他是狗的史米（撒下十六5-13）。正因為達味屢次寬恕了得罪他的人，天主就特別寬恕達味。

其實達味犯過婚外情和殺夫奪妻的大罪（撒下十一2-十二25）。但是達味總全心依賴天主求天主原諒他（撒下十二13-23，列上十一4、6），又常常原諒得罪他的人，天主就只打擊了他偷情生的兒子，原諒了他。達味享盡了天主的寵愛，難怪在聖詠23中說樣樣都好，希望永久住在天主的殿中了。

天主洞悉大衛雖然一心依靠祂，信仰上卻只滿足於自己的享福，不為「我們大家」祈求謝恩，又滿手血腥，因此天主不中意由達味建聖殿。達味要「住在天主殿中直到永遠」的願望，終究沒有實現。

耶穌基督遠比達味明白，人類在世界上是個受互相影響——別人受苦我也受苦的整體，沒有人可以忽略整體中小部分人的痛苦，而自己不受傷的，更不能閉著眼狹隘地否定我們的弟兄姊妹做「人」的權利。一百多年前的美國，不但婦女小孩不算人、黑人不算人、窮人也不算是人，沒有投票權，倒在街頭餓死也只怪自己不爭氣，不懂得自己還有做「人」的基本權利。

直到今天還有些富人認為擁有的每一分錢都是自己努力賺到的，一點也不知道自己就像古時的王公貴族，因為制度不公平而得到太多原來不應該分得的權益。他們自高自大，藐視窮人的尊嚴權利。

許多這樣的人居然自認是好基督徒，很少反省自己那些多過「我們日用食糧」的財富，是制度分配不公？還是天主要藉著他們的無私愛心，實現地上的「天主的國」？何況，他的財富真的由他/她一個人的才能努力就賺得到嗎？

耶穌卻在兩千年前就已經指明了人人都是「人」！人類建立的所得分配制度永遠都不夠公平。作為基督徒，除了樂意幫助不如自己的人，彌補制度不公的損害外，我們絕不能只為我一個人的需要祈求，我們求什麼都要為了「我們」。

耶穌的真福八端是在地上建立「天主的國」的大綱；耶穌教的主禱文，求了我們要建立天主之國的一切需要。主禱文既為了「我們的」真實共同需要，也為了能讓「我們大家」都具有建立天主神國的聖寵能力。

聖奧思定說得好：「你們可以讀遍聖經中所有祈禱文，我不相信你們能找到主禱文中所沒有的東西。」

譬如：主禱文中的第一個祈求是「願祢的名受顯揚」。初看只為了光榮天主，其實更為了我們是天主的肖像，求天主聖神幫助我們不要活得太差，不要讓天主老爸丟臉！

譬如：「求祢今天賞給我們日用的食糧」。耶穌沒有求大魚大肉、美酒美食，更別說魚翅燕窩了。耶穌只求我們有足夠吃的，維持我們的身心健康有活力。耶穌的祈求讓我們記起古時以色列人的祈禱：「免得我吃飽了，背叛你說：『誰是上主？』或是過於貧乏，因而行竊，加辱我天主的名。」（箴三十七-9）中國人常說「過猶不及」，不好好運用多得的財富恩寵，很可能最終命運比窮困還要悲慘。讀讀耶穌親口說的拉匝祿和富翁的比喻（路十六19-31），會使不憐憫幫助窮人的富人，嚇出一身汗。

讓我們來多讀幾遍主禱文：

我們的天父，願祢的名受顯揚；願祢的國來臨；願祢的旨意奉行在人間，如同在天上。求祢今天賞給我們日用的食糧；求祢寬恕我們的罪過，如同我們寬恕別人一樣；不要讓我們陷於誘惑，但救我們免於凶惡。

其中的罪過、誘惑、凶惡很快擊中了我！我們中有誰能無愧於心？有誰能輕易寬恕別人？又有誰能看輕誘惑？從來不碰意外橫禍？人有太多自己不能掌握的內在感受和周圍環境！我們要好好過每一天，哪裡能完全靠自己？

主禱文是受到天主啟發、深知自愛的孩子，向慈親阿爸的請求。因為天父的愛使任何需求都可能實現，今生和永遠都能享有最好的生命，所以對現世要求不多。行為正直、身體健康、吃飽喝足、犯錯得赦、不遇誘惑、遠離兇禍，遂能知恩常樂，歡歡喜喜度一生，還能享有天堂永福！

默想許多遍後，我覺得主禱文比聖詠23更切合我的需要；我們的需要；我們符合天主心意的需要。

為了想繼續讀到「傳信與關懷」紙本刊物的人，只要天主賜福，讓有能力的人馬上心動行動支持這份刊物的印刷郵寄；不求富足多餘，只求夠用，夠完成每一期愛護華人、傳播福音的任務就好了！

更重要的，請用主禱文為「傳信與關懷」的未來祈求，要像耶穌在被釘十字架前三次祈禱示範的，「願祢（天父）的旨意奉行在人間」。不是我們主觀覺得「傳信與關懷」好，對我有用，天主就一定要滿足我們。我們祈禱時全心祈求，也靜靜等候，等待天父的聲音。若天父正在為我們每個有需要的人，關掉這一道門，開一扇新門，我們最好聽得見，也願意配合接受。「傳信與關懷」的義工們已經準備好了。讀者您呢？（聖地牙哥）